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佩雯
聯絡電話：08-7371783
傳真：08-7371004
電子信箱：a30093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5016033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0000A115016033902-1.pdf)

主旨：檢送本府委請崇蘭國小辦理本縣「115年度高國中小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專業知能研習計畫-情緒行為檢核實務、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及作業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次研習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研習對象：本縣公立學校高國中小教師，計60位，錄取順位請參閱研習計畫。

(二)研習日期及時間：115年7月17日(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

(三)研習地點：屏東縣崇蘭國小。

(四)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路徑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輸入日期）→



名稱「屏東縣115年度高國中小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研習計畫-情緒行為檢核實務、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錄取者將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上。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特教中心陳佩雯老師，電話：08-7371783。

三、請惠予參與學員公(差)假登記。

四、檢附研習計畫一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屏東縣115年度高國中小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專業知能研習計畫

情緒行為檢核實務、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

壹、依據：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及作業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提升本縣特殊教育品質，落實本縣鑑定安置工作實施，。
- 二、提升本縣鑑定評估人員鑑定工作專業知能，以維護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工作效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崇蘭國小。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特教資源中心(和平國小內)。

肆、實施內容

- 一、辦理時間：115 年 7 月 17 日(五)。
- 二、實施對象：本縣公立學校高國中小教師，計 **60 位**，錄取順位如下。
 - (一)本縣 112、113、114 學年度教師甄試錄取之高國中小特教教師。
 - (二)具高階、進階及初階鑑定評估資格之鑑定評估人員。
 - (三)具特殊教育教師證之高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含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
 - (四)編制內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正式教師。
 - (五)編制內不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教師(編制內正式教師)。
 - (六)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代理教師。

三、活動地點：屏東縣崇蘭國小。

四、報名方式：

- (一)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路徑【<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輸入日期)→名稱「屏東縣 115 年度高國中小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培訓研習計畫-情緒行為檢核實務、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錄取者將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上。報名事宜倘有疑問

請電洽特教中心陳佩雯老師，電話：08-7371783。

(二) 研習前請記得再次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確認您是否錄取正確場次，經錄取公告後，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三日前通知承辦單位，俾便找人遞補；無故缺席者，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三) 配合評估工具實作，**請參加之教師務必準備一位熟悉個案之特質資料**，以利於研習中完成評估工具填表與計分。全程參與並通過實作練習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及研習證書；未全程參與者，僅核發所參與場次的研習時數。

(四) 核定錄取之教師及工作人員，研習當日請學校核予公（差）假登記。

五、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一) 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凡遲到 20 分鐘未入席者，恕無法進入研習會場。

(二)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退)，代簽及代簽者，取消研習資格且不核予時數，並函文學校依權責妥處。

(三) 本次研習提供茶水及中午餐點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響應環保，報名者請於報名時註明葷食或素食。

伍、其它說明事項

一、回饋機制：於研習結束前協助發放回饋表供學員填寫，以供日後辦理研習之參考。

二、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三、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獎勵。

陸、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115年度高國中小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專業知能研習計畫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研習課程

時 間	研習內容	負責人員/講師
08:30~08:5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崇蘭國小
08:50~09:00	開 幕 式	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
09:00~10:30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 (SAED-2) 情緒行為障礙檢核實務-工具介紹與說明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鄭麗月 教授
10:30~10:40	相關問題討論/休息	
10:40~12:10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 (SAED-2) 情緒行為障礙檢核實務-評量表實作與計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鄭麗月 教授
12:10~13:10	午餐時間	
13:10~14:40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 (SAED-2) 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訪談表介紹、使用說明及解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鄭麗月 教授
14:40~14:50	相關問題討論/休息	
14:50~16:20	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 (SAED-2) 入班觀察及訪談技巧-觀察表介紹、使用說明及解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鄭麗月 教授
16:20	賦歸(繳交研習回饋單)	